**社區防暴宣講紀錄表**

宣講者姓名： 黃鈺惠 場次：第 3 場

時間： 112 年 12 月 28 日 人數： 24人

宣導對象：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防火宣導大隊南港中隊

|  |
| --- |
| 1、宣講內容摘要：  87年6月24日總統公佈後家庭暴力防治法，簡稱家暴法  一.家庭暴力防治法保護誰：家庭成員？  1.家人，四等親以、內、未成年子女2.有無婚姻關係-夫妻、前夫、妻3.有無住在一起的男女朋友，或是現在的同性朋友4.目睹家暴兒少5.16-18歲未同居親密關係二.暴力的型態：  1.身體層面的家庭暴力類型  2.精神層面的家庭暴力類型(1) 言詞虐待(2)心理虐待(3)性虐待(4)經濟控制  三.可以怎麼做  1.醫院驗傷2.報警3.113 4.用手機錄、拍起來5.關懷e起來  保護令是什麼？就是保護你不會被傷害的法院通知單  1.緊急保護令2.暫時保護令3.通常保護令 |
| 2、本次問題與建議：  本次提出家暴的型態，大部份的人都回答言語、身體，對於精神及經濟控制是不了解的 |
| 3、宣講照片(請提供4張照片) |